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瑞科技”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7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495号），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7,362.27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1,374.5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5,987.69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038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基本情况其原因

由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15,987.69万元低于《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中拟投入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117,362.27万元，为确保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未来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X 线真空器件及综合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156,313.48	117,362.27	115,987.69
总计		156,313.48	117,362.27	115,987.69

三、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募投项目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情况，对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调整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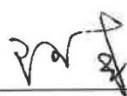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奕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卞 韧



陈 佳

